证券代码:603100　证券简称:川仪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4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权益变动 暨控股股东拟被吸收合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控股股东变更的主要内容

	是否发生变更	变更前名称	变更后名称
控股股东	√是 □否	国机仪器仪表(重庆)有限公司	中国机械工业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是 √否		
变更方式(可多选)	□协议转让 □司法划转/拍卖 □定向增发 □破产重整引入重整投资人 □表决权委托 □行政划转或者变更 □一致行动关系内部转让 □一致行动协议签署/解除/变更 □要约收购 □间接收购 □表决权放弃 □继承 √其他(公司实际控制人国机集团控制的主体间吸收合并,国国机仪器仪表集团拟吸收合并公司原控股股东国机重庆公司,成为公司新控股股东)		

一、本次吸收合并的基本情况

为优化国有资本布局、落实央企专业化整合部署,进一步理顺产权与管理链条,实现资源集中管控与高效协同,2026年5月15日,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国机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中国机械工业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国机仪器仪表集团”)与公司控股股东国机仪器仪表(重庆)有限公司(简称“国机重庆公司”)签署《中国机械工业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与国机仪器仪表(重庆)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协议》,由国机仪器仪表集团吸收合并国机重庆公司,国机仪器仪表集团作为吸收合并方保留名称和法人主体资格,国机重庆公司作为被吸收合并方拟解散并注销。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将变更为国机仪器仪表集团,控股股东持有公司的股权比例不变。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仍为国机集团,未发生变更。

二、本次吸收合并双方的基本情况

(一)吸收合并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中国机械工业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0000622 4
营业期限	1982年1月15日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李陶犁
注册地址	重庆市两江新区大竹林街道黄山大道中段68号38幢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智能仪器仪表制造;智能仪器仪表销售;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应用服务;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智能机器人销售;专用仪器制造;其他通用仪器制造;电子测量仪器制造;电子测量仪器销售;光学仪器制造;光学仪器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实验分析仪器制造;实验分析仪器销售;照相机及器材制造;照相机及器材销售;电影机械制造;软件开发;文化、办公用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压延加工;有色金属合金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通用零部件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量技术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工业设计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认证咨询;标准化服务;科技中介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被吸收合并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国机仪器仪表(重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000MA5AU0QT2T
营业期限	2025年1月26日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资本	279,258.42万元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周开圣
注册地址	重庆市两江新区大竹林街道黄山大道中段68号38幢12层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智能仪器仪表制造;智能仪器仪表销售;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应用服务;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智能机器人销售;专用仪器制造;其他通用仪器制造;电子测量仪器制造;电子测量仪器销售;光学仪器制造;光学仪器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实验分析仪器制造;实验分析仪器销售;照相机及器材制造;照相机及器材销售;电影机械制造;软件开发;文化、办公用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压延加工;有色金属合金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通用零部件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量技术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工业设计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认证咨询;标准化服务;科技中介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本次吸收合并前后公司股权控制关系

本次吸收合并前,国机重庆公司直接持有公司153,510,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9.91%),为公司控股股东,国机仪器仪表集团未持有公司股份。公司的股权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二)本次权益变动后

本次权益变动后,国机重庆公司不再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的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变为国机仪器仪表集团,实际控制人仍为国机集团,本次吸收合并后,公司股权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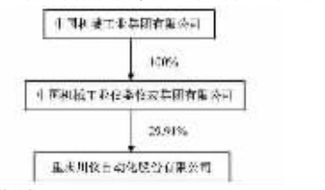

四、本次吸收合并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吸收合并将导致公司的直接控股股东由国机重庆公司变为国机仪器仪表集团,本次吸收合并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国机集团控制的主体间吸收合并,不会导致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等情况产生重大影响。

五、其他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吸收合并已履行的主要审批程序以及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川仪股份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国机仪器仪表集团)》。

国机仪器仪表集团编制的《川仪股份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国机仪器仪表集团)》、国机重庆公司编制的《川仪股份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国机重庆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控股股东权益变动暨控股股东拟被吸收合并事项的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

特此公告。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6日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川仪股份
股票代码:603100.SH
信息披露义务人:国机仪器仪表(重庆)有限公司
住所及通讯地址:重庆市两江新区大竹林街道黄山大道中段68号38幢12层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变更控股股东)

签署日期:二〇二六年五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部分所述词语或简称与本报告书“释义”所述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含义。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所任职或持有权益的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川仪股份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词语具有以下含义:

本报告书/本权益变动报告书	指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川仪股份	指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川仪股份,证券代码:603100.SH)
国机重庆公司/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国机仪器仪表(重庆)有限公司
国机仪器仪表集团	指	中国机械工业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
国机集团	指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吸收合并协议》	指	《中国机械工业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与国机仪器仪表(重庆)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协议》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中国机械工业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拟采取吸收合并的方式合并国机仪器仪表(重庆)有限公司;合并后保留中国机械工业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名称和法人主体资格,国机仪器仪表(重庆)有限公司解散并注销。国机仪器仪表(重庆)有限公司持有川仪股份28.91%的股份,在本次合并完成后,由中国机械工业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依法承继。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证登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万元	指	人民币万元

注:本报告书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名称	国机仪器仪表(重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重庆市两江新区大竹林街道黄山大道中段68号38幢12层
法定代表人	周开圣
注册资本	279,258.42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000MA5AU0QT2T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智能仪器仪表制造;智能仪器仪表销售;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应用服务;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智能机器人销售;专用仪器制造;其他通用仪器制造;电子测量仪器制造;电子测量仪器销售;光学仪器制造;光学仪器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实验分析仪器制造;实验分析仪器销售;照相机及器材制造;照相机及器材销售;电影机械制造;软件开发;文化、办公用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压延加工;有色金属合金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通用零部件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量技术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工业设计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认证咨询;标准化服务;科技中介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25-01-26至无固定期限
通讯地址	重庆市两江新区大竹林街道黄山大道中段68号38幢12层
通讯方式	023-63122436

(二)董事及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1	周开圣	董事	男	中国	北京	无
2	兰国文	财务负责人	男	中国	重庆	无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股权关系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1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5%及以上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川仪股份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的发行在外的股份。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为优化国有资本布局、落实央企专业化整合部署,国机仪器仪表集团拟吸收合并国机重庆公司,以进一步理顺产权与管理链条,实现资源集中管控与高效协同。

国机仪器仪表集团作为吸收合并方保留名称和法人主体资格,国机重庆公司作为被吸收合并方拟解散并注销。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川仪股份的控股股东将变更为国机仪器仪表集团,控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的股权比例不变。川仪股份的实际控制人仍为国机集团,未发生变更。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为优化仪器仪表产业布局,加快打造我国仪器仪表产业自主可控战略支撑力量。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12个月内增加或继续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在未来十二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或继续处置其已拥有权益的计划。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等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前,国机重庆公司直接持有上市公司153,510,000股股份,均为无限售流通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29.91%,持股情况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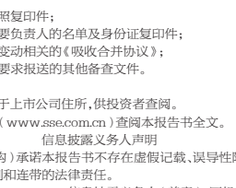

(二)本次权益变动后

本次权益变动后,国机重庆公司不再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的股份。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为国机仪器仪表集团,实际控制人仍为国机集团,本次事项不会导致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股权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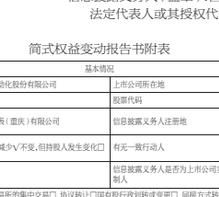

二、权益变动的方式

2026年5月15日,国机仪器仪表集团与国机重庆公司签署《中国机械工业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与国机仪器仪表(重庆)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协议》,由国机仪器仪表集团吸收合并国机重庆公司,国机重庆公司主体资格依法注销。国机仪器仪表集团承继国机重庆公司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及其他权利和义务。本次吸收合并后,国机重庆公司持有的川仪股份153,510,000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29.91%)将过户至国机仪器仪表集团。本次权益变动方式为国有独资公司下属的独资公司间的合并后的股权承继,不涉及对价交付。

三、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的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拥有的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情况。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上市公司的负债,未解除上市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未清偿其对上市公司的负债、未解除上市公司对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五、本次权益变动已履行的批准程序及尚需履行的相关部门批准及确认程序

(一)已经履行的主要审批程序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权益变动已经履行的程序如下:

1、2025年9月2日,国机集团召开董事会2025年度第十次会议,审议并同意实施本次吸收合并;

2、2026年1月9日,国机仪器仪表集团召开董事会2026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并同意实施本次吸收合并;

3、2026年5月15日,国机集团出具股东决定,审议并同意实施本次吸收合并。

(二)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权益变动尚需取得的有关程序或批准包括: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其他必要批准或核准(如有)。

本次权益变动尚需向中证登申请办理股份过户登记。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前文已披露事项外,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也不存在依照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2、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身份证复印件;

3、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相关的《吸收合并协议》;

4、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置于上市公司住所,供投资者查阅。

投资者也可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查阅本报告书全文。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国机仪器仪表(重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_____

年　月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国机仪器仪表(重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_____

年　月　日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重庆市北碚区天生街道入民村1号
股票简称	川仪股份	股票代码	603100.SH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国机仪器仪表(重庆)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重庆市两江新区大竹林街道黄山大道中段68号38幢12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减少√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有√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否√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协议转让□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间接方式转让□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执行法院裁定□ 继承□ 赠与□ 其他√(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国机集团控制的主体间吸收合并,即国机仪器仪表集团拟吸收合并上市公司原控股股东国机重庆公司,成为上市公司新控股股东)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A股普通股股票 持股数量:153,510,000股 持股比例:29.91%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A股普通股股票 变动数量:-153,510,000股 变动比例:-29.91% 持股数量:0股 持股比例:0.00%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中国机械工业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与国机仪器仪表(重庆)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协议》生效之日起 方式: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国机集团控制的主体间吸收合并,即国机仪器仪表集团拟吸收合并上市公司原控股股东国机重庆公司,成为上市公司新控股股东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否√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否√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否√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否□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国机仪器仪表(重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

年　月　日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川仪股份
股票代码:603100
信息披露义务人:中国机械工业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及通讯地址:重庆市两江新区大竹林街道黄山大道中段68号38幢
权益变动性质:增加(变更控股股东)

签署日期:二〇二六年五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之规定编写。

二、依据上述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释义

除非特别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摘要中有如下特定含义:

上市公司/川仪股份	指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国机仪器仪表集团	指	中国机械工业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
国机集团	指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机重庆公司	指	国机仪器仪表(重庆)有限公司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交易/本次权益变动/本次吸收合并	指	中国机械工业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与国机仪器仪表(重庆)有限公司签署《中国机械工业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与国机仪器仪表(重庆)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协议》。中国机械工业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拟吸收合并国机仪器仪表(重庆)有限公司,合并后保留中国机械工业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名称和法人主体资格,国机仪器仪表(重庆)有限公司解散并注销。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将变更为中国机械工业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的股权比例不变;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仍为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吸收合并协议》	指	《中国机械工业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与国机仪器仪表(重庆)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协议》
《收购管理办法》/《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登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本报告书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中国机械工业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0000622 4
营业期限	1982年1月15日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李陶犁
注册地址	重庆市两江新区大竹林街道黄山大道中段68号38幢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智能仪器仪表制造;智能仪器仪表销售;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应用服务;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智能机器人销售;专用仪器制造;其他通用仪器制造;电子测量仪器制造;电子测量仪器销售;光学仪器制造;光学仪器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实验分析仪器制造;实验分析仪器销售;照相机及器材制造;照相机及器材销售;电影机械制造;软件开发;文化、办公用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压延加工;有色金属合金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通用零部件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量技术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工业设计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认证咨询;标准化服务;科技中介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通讯地址	重庆市两江新区大竹林街道黄山大道中段68号38幢
通讯方式	023-63122436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相关产权及控制关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股权控制结构图

1、股权控制关系结构图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股权控制关系结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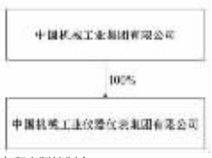

2、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国机集团持有信息披露义务人100%股权,为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控制的核心企业。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国机集团控制的核心企业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注册地	经营范围
1	中国机械工业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368,641.94	北京市西城区	一般项目:对外承包工程;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会议及展览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工程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汽车新车销售;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电气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国内集装箱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专业设计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23,740.89	北京市海淀区	承包各类境外工程及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经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销售医疗器械【Ⅰ、Ⅱ、Ⅲ类;对外派遣工程、生产及服务行业所需的劳务人员(不含海员);(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3	中国联合工程有限公司	120,000.00	浙江省杭州市	对外派遣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工程咨询、勘察、设计、监理、项目管理;工程总承包;工程项目所需的设备和材料的采购;承包境外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承担上述境外工程的勘察、咨询、设计和监理项目;进出口业务;工程招标代理和施工总承包;机械、电子、轻工、环保、化工(危险化学品除外)、建筑材料新产品研究开发及其开发产品的销售;机械设备制造;与主营业务有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信息咨询服务。
4	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	130,674.94	江苏省南京市	许可项目:电气安装服务;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建设工程施工;离岸贸易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池制造;电池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企业管理咨询;对外承包工程;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技术检测及认证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处理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处理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信息技术和流程外包服务(不含金融信息服务);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5	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49,576.87	天津市滨海新区	汽车(小轿车除外)及配件销售;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自有房屋租赁;商务信息咨询;仓储(危险品及易制毒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中国一拖集团有限公司	310,619.39	河南省洛阳市	一般项目:拖拉机制造;农业机械销售;农业机械制造;建筑工程用机械制造;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机械设备销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特种设备销售;自行车制造;自行车及零配件批发;自行车及零配件零售;农林牧渔机械配件制造;农林牧渔机械配件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通用零部件制造;矿山机械制造;模具制造;金属成形机床制造;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黑色金属铸造;机床功能部件及配件制造;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汽车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对外承包工程(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机动车辆生产;特种设备制造;燃气经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7	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21,366.59	四川省德阳市	普通机械及成套设备,金属制品设计、制造、安装、修理;金属冶炼加工;计算机软硬件产品开发、销售;承包国内工程项目;承包国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不含海员台湾区,凭对外劳务合作经营资格证书开展经营活动);多媒体数字软硬件产品开发、销售;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金属材料销售;计算机网络设计、安装、调试;氧、氮、氩气体产品生产、销售(限分支机构凭安全生产许可证经营,仅限销售自产产品);工程勘察设计;进出口贸易;管道安装(必须取得相关行政许可证后,方可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	国机精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3,626.68	河南省洛阳市	许可项目:住宿服务;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轴承制造;轴承销售;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高铁设备、配件制造;高铁设备、配件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研发;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金属工具制造;金属工具销售;实验分析仪器制造;实验分析仪器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电机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类的教育培训活动);企业形象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体验式拓展活动及策划;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械设备租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国内货物运输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口代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电镀加工;淬火加工;喷涂加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	中国福马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92,911.70	江苏省泰州市	建筑工程机械、农业机械、环保机械、木材加工机械、纺织机械、木材采伐机械及专用设备的制造和销售;内燃机及配套机械、摩托车发动机、摩托车及其他特种车辆的生产和销售;木工切削工具、手工工具的制造和销售;入造板材的制造和销售;木材、家俱及其它木制品的销售;汽车的销售;矿产品、金属及金属矿、非金属矿及制品、化肥、化工原料(危险化学品除外)的销售;车辆改装;国内外工程承包;对外工程承包;与以上业务有关的设备安装、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发电。(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	中国地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北京市朝阳区	许可项目:矿产资源勘查;建设工程施工;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地质勘查专用设备制造【分支机构经营】;石油钻采专用设备制造【分支机构经营】;地质勘探和地震专用仪器销售【分支机构经营】;海洋工程装备制造【分支机构经营】;石油钻采专用设备销售【分支机构经营】;地质勘探和地震专用仪器销售;工业工程设计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